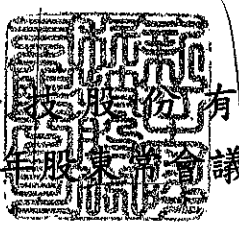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星期四) 上午十時整

地點：翰品酒店(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2 號 2 樓，萌發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 60,868,424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41,046,26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9,303,286 股之 76.75%。

出席董事：陳標福、蔡建勝、謝秋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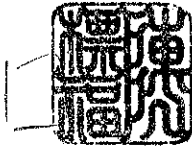
出席獨立董事：王寶江(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出席監察人：徐廷榕、黃重順。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會計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葉建廷律師

主席：陳標福董事長



記錄：蕭靜怡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本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各項決算表冊之審查意見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一〇六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六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當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公司名稱	關係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當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公司名稱	關係		
新至陞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SAME START LIMITED(Anguilla)	係本公司透過 SUN NICE (SAMOA)100%轉 投資之子公司	922,560	20.76%
新至陞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NISHOKU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係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 子公司	1,169,568	26.32%
新至陞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新至銘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 子公司	94,520	2.13%
本公司合計			2,186,648	
昆山新至升 塑膠電子有 限公司	SAME START LTD. (Anguilla)	關聯企業	14,880	0.59%
各子公司合計			14,880	

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均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子公司，其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目的，係為集團共用銀行授信額度所衍生之背書保證責任。

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之限制，惟不得高於本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之限制。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佔本公司淨值之 48.72%。

第四案

案 由：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分配金額新台幣 23,620,000 元，董監酬勞分配金額新台幣 7,000,00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上述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第五案

案 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敬請 公鑒。

說 明：一、茲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71125 號函辦理，增訂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及應有至少一席獨

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且對於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

二、「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及黃泳華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上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已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出具審查報告在案。

三、謹陳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四。

四、提請 承認。

決議：(一)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045,351 權

贊成權數：58,373,633 權(含電子投票 38,760,843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1%

反對權數：10,038 權(含電子投票 10,038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1%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 %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61,680 權(含電子投票 1,452,31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

(二)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35,894,047 元，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43,589,405 元及特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43,354,297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713,967,481 元，期末可分配盈餘共計新台幣 1,962,917,826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237,909,858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3 元)。

二、本公司如因辦理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等，致影響可參與分配股數，而需調整配發股東現金之比率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檢附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五、提請 承認。

決 議：(一)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045,351 權

贊成權數：58,373,633 權(含電子投票 38,760,843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1%

反對權數：10,038 權(含電子投票 10,038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1%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 %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61,680 權(含電子投票 1,452,31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

(二)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審議。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發放現金，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前項資本公積為新台幣 1,205,336,567 元，擬提撥新台幣 237,909,858 元(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3 元)，並依股東持股比例發放現金，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其不足壹元之畸零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二、本公司如因辦理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等，致影響可參與分配股數，而需調整配發股東現金之比率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提請 審議。

決 議：(一)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045,351 權

贊成權數：58,373,633 權(含電子投票 38,760,843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1%

反對權數：10,039 權(含電子投票 10,039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1%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 %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61,679 權(含電子投票 1,452,311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

(二)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資本結構調整案，提請 審議。

說明：一、現金減資原因：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調整資本結構，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二、減資金額：現金減資金額訂為新台幣 158,606,570 元，預計銷除股數 15,860,657 股，以目前本公司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 79,303,286 股，依前述減少資本計算，預計減資比率為 20.00%，惟減資後實收資本額、實際減資比率，以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之已發行總股數計算。

三、銷除股份：依前項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每仟股減少 200 股(即每仟股換發約 800 股)，總計銷除股份 15,860,657 股；減資後不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按每股面額 10 元計算給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所有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 10 元認購之。

四、本次現金減資換發之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五、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及減資換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六、本案如因法令修訂、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其他客觀環境變動而需修正，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提請 審議。

決議：(一)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045,351 權

贊成權數：58,366,232 權(含電子投票 38,753,42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0%

反對權數：17,439 權(含電子投票 17,439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2%

無效權數：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 %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61,680 權(含電子投票 1,452,31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6%

(二)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宣佈散會(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上午 10 時 35 分整)。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6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40.19億元，較前一年度減少3%，全年度毛利率為24.73%，106年度稅後每股盈餘5.5元，較前一年度減少2.09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率%
營業收入淨額	4,019,508	4,136,945	(3%)
營業成本	3,025,468	3,059,644	(1%)
營業毛利	994,040	1,077,301	(8%)
營業利益	596,916	617,897	(3%)
業外其他收益	54,079	47,609	14%
業外匯兌(損)益	(152,437)	99,750	(253%)
稅前淨利	498,558	765,256	(35%)
稅後淨利	435,894	602,076	(28%)

營業毛利(%)	24.73%	26.04%	
營業利益(%)	14.85%	14.94%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0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償債能力 財務結構及	流動比率(%)	376.78	410.37
	速動比率(%)	347.25	380.95
	利息保障倍數	29.64	51.62
	負債佔資產比率(%)	43.05	36.33
能力 獲利	資產報酬率(%)	5.81	8.20
	股東權益報酬率(%)	9.45	12.55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5.27	77.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2.87	96.5
純益率(%)	10.84	14.55
稅後每股盈餘(元)	5.50	7.59

(四)研究發展狀況

除透過與終端客戶共同討論設計以掌握先機外，亦不斷地研究關鍵技術及製程能力，搭配原有成熟技術，衍生多重複合製程運用，持續進行新製程技術開發。如機構件的硬塑料及金屬件、外觀觸感防水的 TPR 材料、電子零件如 FPC 軟板、外觀 IMR 雷雕噴塗等複合製程組合。除可提供客戶產品多樣化及精緻化的選擇外，亦可成為未來節省後製程加工成本及創造利潤來源。

二、107 年度營業展望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加速自動化製程推行，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以達到產品生產經濟規模之綜效。
2. 積極培養及招攬人才，優化績效獎酬制度及提升關鍵人才齊備度，提升競爭力。
3. 持續進行產品組合優化，並有效落實成本費用控管，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計銷售數量係考量整體外在環境變化及未來發展情況，並依據前述再參考過去營業狀況、公司現況及未來發展趨勢制訂年度營運目標以做為依據。惟本公司未公開106年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 產銷政策

1. 持續提升生產製程能力及良率，提高營運效率，並強化成本費用控管。
2. 積極開發市場應用新領域，擴展產品廣度，維持市場競爭力。
3. 持續拓展全球產品線及銷售區域，降低產品過度集中發展之經營風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國內外環境的快速變遷與挑戰，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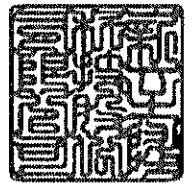
1. 加深產品多角化佈局，積極拓展資訊產品、汽車零組件等產品。

2. 尋求對業務及技術提升之相關性策略伙伴，深化及廣化企業核心競爭力。
3. 加速各類自動化製程推展，以提升效能並精實人力。
4. 複合製程深耕及推廣汽車外觀裝飾件製程。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公司面對中國經濟面臨轉型，環保規定日趨嚴格及勞動力成本不斷增加，再加上全球瞬息萬變經營環境，確實影響公司營運表現。本公司除持續推動各類自動化製程及提升營運效率外，並積極瞭解客戶需求，努力開發利基型的明星產品，注意外部競爭環境動態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充分掌握環保等相關法規變動，提早準備及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未來產業及整體環境變化之營運風險。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陳 標 福



總 經 理 蔡 建 勝



會 計 主 管 林 子 瑄



新 至 陞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黃泳華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董事會造送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徐 廷 榕



監 察 人：展興投資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 重 順



監 察 人：嚴 配 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七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因此，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暴露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應收帳款減損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瞭解前期管理當局對於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應收帳款減損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二、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有關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其涉及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事項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依該等子公司所營業務範圍及性質，部份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減損與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且影響子公司之營運結果，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財務報告中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與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估計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請詳關鍵查核事項一、應收帳款減損；有關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所採用的存貨評價政策與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否一致，及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的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新至利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9,679	12	202,756	3
117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134,269	2	59,980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7,657	-	6,3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8,335	-	24,23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七及八)	4,366	-	2,419	-
		<u>994,306</u>	<u>14</u>	<u>295,716</u>	<u>4</u>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5,520,016	80	5,851,475	9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335,972	5	343,78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70,416	1	35,99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83	-	5,852	-
		<u>5,929,187</u>	<u>86</u>	<u>6,237,107</u>	<u>96</u>
		<u>11,923,493</u>	<u>100</u>	<u>12,532,82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關聯人(附註七)				
	其他流動負債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				
		<u>674,718</u>	<u>10</u>	<u>470,496</u>	<u>7</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u>1,200,000</u>	<u>17</u>	<u>600,000</u>	<u>10</u>
		<u>605,477</u>	<u>9</u>	<u>678,961</u>	<u>10</u>
		<u>1,805,477</u>	<u>26</u>	<u>1,278,961</u>	<u>20</u>
		<u>2,480,195</u>	<u>36</u>	<u>1,749,457</u>	<u>27</u>
		<u>793,033</u>	<u>11</u>	<u>793,033</u>	<u>12</u>
		<u>1,207,154</u>	<u>18</u>	<u>1,363,943</u>	<u>21</u>
權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436,603</u>	<u>6</u>	<u>376,396</u>	<u>6</u>
		<u>38,354</u>	<u>1</u>	<u>-</u>	<u>-</u>
		<u>2,149,862</u>	<u>31</u>	<u>2,288,348</u>	<u>35</u>
		<u>2,624,819</u>	<u>38</u>	<u>2,664,744</u>	<u>41</u>
		<u>(181,708)</u>	<u>(3)</u>	<u>(38,354)</u>	<u>(1)</u>
		<u>4,443,298</u>	<u>64</u>	<u>4,783,366</u>	<u>73</u>
		<u>6,923,493</u>	<u>100</u>	<u>6,532,82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923,493</u>		<u>\$ 12,532,823</u>	



董事長：陳標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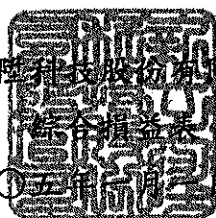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七)	\$ 415,040	100	445,679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14	-	1,150	-
營業收入淨額	414,126	100	444,5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九)、七及十二)	302,322	73	309,440	70
營業毛利	111,804	27	135,089	3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九)、(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471	2	14,317	3
6200 管理費用	96,856	23	120,644	2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55	2	9,112	2
營業費用合計	111,882	27	144,073	32
營業淨損	(78)	-	(8,98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	4,344	1	2,39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18,382)	(4)	2,280	1
7050 財務成本	(14,048)	(3)	(11,745)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77,882	115	726,699	1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9,796	109	719,627	162
7900 稅前淨利	449,718	109	710,643	16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3,824	3	108,567	24
本期淨利	435,894	106	602,076	13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716)	(42)	(373,486)	(8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29,362	7	63,493	1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3,354)	(35)	(309,993)	(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2,540	71	\$ 292,083	6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5.50		\$ 7.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5.47		\$ 7.54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七年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802,653	1,396,350	342,453	-	2,052,035	271,639	(56,634)	4,808,496
本期淨利	-	-	-	-	602,076	-	-	602,0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9,993)	-	(309,9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2,076	(309,993)	-	292,0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943	-	(33,94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1,352)	-	-	(301,35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5,861)	-	-	-	-	-	(15,861)
庫藏股註銷	(9,620)	(16,546)	-	-	(30,468)	-	56,634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93,033	1,363,943	376,396	-	2,288,348	(38,354)	-	4,783,366
本期淨利	-	-	-	-	435,894	-	-	435,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3,354)	-	(143,3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5,894	(143,354)	-	292,5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207	-	(60,20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354	(38,35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75,819)	-	-	(475,81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58,606)	-	-	-	-	-	(158,60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17	-	-	-	-	-	1,817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93,033	1,207,154	436,603	38,354	2,149,862	(181,708)	-	4,443,298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7,000千元及8,72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23,620千元及32,71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董事長：陳標福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49,718	710,6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677	17,68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113	8,572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	(478)	(547)
利息費用	14,048	11,745
利息收入	(3,413)	(1,6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77,882)	(726,6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75,782	166,91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	(42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17	-
	<u>127,667</u>	<u>(524,36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5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6,402)	81,965
存貨	(854)	5,193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u>(2,721)</u>	<u>(2,074)</u>
	<u>(79,977)</u>	<u>100,54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4,652	(94,287)
其他流動負債	<u>(27,077)</u>	<u>(930)</u>
	<u>47,575</u>	<u>(95,21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2,402)</u>	<u>5,325</u>
調整項目合計	<u>95,265</u>	<u>(519,03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4,983	191,607
收取之利息	3,413	1,602
支付之利息	(14,048)	(11,745)
支付之所得稅	<u>(23,981)</u>	<u>(954)</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0,367</u>	<u>180,5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24)	(3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	1,90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2,707)</u>	<u>(88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001)</u>	<u>62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償還)短期借款	50,000	(8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82	-
舉借長期借款	650,000	1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u>(634,425)</u>	<u>(317,213)</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5,557</u>	<u>(297,71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6,923	(116,5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756	319,3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19,679</u>	<u>202,756</u>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至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因此新至陞集團之應收帳款暴露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新至陞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新至陞集團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瞭解前期管理當局對於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應收帳款減損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集團係從事塑膠射出製品及相關模具開發，主要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然電子產品隨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可能使其已備庫存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而有存貨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的風險，相關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新至陞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新至陞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管理當局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新至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至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至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至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至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至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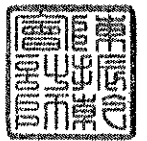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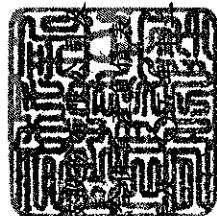
陳振乾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新至陞科振興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606,496	46	3,696,294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17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三))	620,298	8	332,562	5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342,527	17	1,444,595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0,862	6	403,391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88,298	1	45,949	2
		14,798	-	7,706	-
		6,153,279	78	5,950,497	8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495,836	19	1,417,562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78,027	1	37,044	-
1915	預付設備款	55,031	1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75,595	1	81,87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9,302	-	26,048	-
		1,723,791	22	1,562,532	20
		7,877,070	100	7,513,02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437,560	5	343,500	5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七))	49,982	1	-	7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6,714	7	539,861	-
	其他流動負債	373,947	5	416,654	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	200,000	3	150,000	2
		1,628,203	21	1,450,015	2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1,200,000	15	600,000	8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一))	605,569	8	679,648	9
		1,805,569	23	1,279,648	17
		3,433,772	44	2,729,663	37
負債總計		793,033	10	793,033	1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		1,207,154	15	1,363,943	18
股本		436,603	6	376,396	5
資本公積		38,354	-	-	-
保留盈餘：		2,149,862	27	2,288,348	30
法定盈餘公積		2,624,819	33	2,664,744	35
特別盈餘公積		(181,708)	(2)	(38,354)	(1)
未分配盈餘		-	-	-	-
其他權益		4,443,298	56	4,783,366	63
庫藏股票		-	-	-	-
權益總計		7,877,070	100	7,513,02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877,070	100	\$ 7,513,029	100

資產總計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4,092,690	102	4,213,054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3,182	2	76,109	2
營業收入淨額	4,019,508	100	4,136,9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及十二)	3,025,468	75	3,059,644	74
營業毛利	994,040	25	1,077,301	2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九)、(十)、(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2,440	2	75,664	2
6200 管理費用	249,625	6	282,16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5,059	2	101,573	2
營業淨利	397,124	10	459,404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6,916	15	617,897	15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及(十八))	68,213	2	53,1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149,166)	(4)	109,293	3
7050 財務成本	(17,405)	-	(15,11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358)	(2)	147,359	4
7900 稅前淨利	498,558	13	765,256	1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62,664	2	163,180	4
8200 本期淨利	435,894	11	602,076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716)	(4)	(373,486)	(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一))	29,362	1	63,493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354)	(3)	(309,993)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2,540	8	292,083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35,894	11	602,076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2,540	8	292,083	8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5.50		7.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5.47		7.5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標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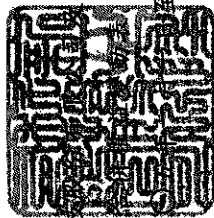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

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 802,653	1,396,350	342,453	-	-	2,052,035	271,639	(56,634)	4,808,496	4,808,496
-	-	-	-	-	602,076	-	-	602,076	602,076
-	-	-	-	-	-	(309,993)	-	(309,993)	(309,993)
-	-	-	-	-	602,076	(309,993)	-	292,083	292,083
-	-	33,943	-	-	(33,943)	-	-	-	-
-	-	-	-	-	(301,352)	-	-	(301,352)	(301,352)
-	(15,861)	-	-	-	-	-	-	(15,861)	(15,861)
(9,620)	(16,546)	-	-	-	(30,468)	-	56,634	-	-
793,033	1,363,943	376,396	-	-	2,288,348	(38,354)	-	4,783,366	4,783,366
-	-	-	-	-	435,894	-	-	435,894	435,894
-	-	-	-	-	-	(143,354)	-	(143,354)	(143,354)
-	-	-	-	-	435,894	(143,354)	-	292,540	292,540
-	-	60,207	-	-	(60,207)	-	-	-	-
-	-	-	38,354	-	(38,354)	-	-	-	-
-	-	-	-	-	(475,819)	-	-	(475,819)	(475,819)
-	(158,606)	-	-	-	-	-	-	(158,606)	(158,606)
-	1,817	-	-	-	-	-	-	1,817	1,817
\$ 793,033	1,207,154	436,603	38,354	-	2,149,862	(181,708)	-	4,443,298	4,443,298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庫藏股註銷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8,558	765,2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35,648	257,372
呆帳費用提列數	993	10,149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1,526	11,886
利息費用	17,405	15,1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13)	(3,5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485)	(9,137)
利息收入	(53,056)	(33,38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17	-
	<u>199,735</u>	<u>248,41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251)	69,22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1,076	39,762
存貨	(78,997)	11,457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u>(29,873)</u>	<u>8,463</u>
	<u>(272,045)</u>	<u>128,90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853	7,382
其他流動負債	<u>(25,618)</u>	<u>(484)</u>
	<u>1,235</u>	<u>6,89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70,810)</u>	<u>135,804</u>
調整項目合計	<u>(71,075)</u>	<u>384,21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7,483	1,149,472
收取之利息	53,056	33,385
支付之利息	(17,326)	(15,440)
支付之所得稅	<u>(166,724)</u>	<u>(69,871)</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6,489</u>	<u>1,097,5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5,932)	(135,4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91	19,3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4,864)	(1,1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15,128)</u>	<u>(10,373)</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0,633)</u>	<u>(127,6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償還)短期借款	94,060	(100,36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82	-
舉借長期借款	650,000	1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63)	(144)
發放現金股利	<u>(634,425)</u>	<u>(317,213)</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9,154</u>	<u>(317,72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4,808)</u>	<u>(291,63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9,798)	360,5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96,294	3,335,7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06,496</u>	<u>3,696,29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標福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1, 713, 967, 481
加：	
本年度稅後淨利	435, 894, 047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 589, 4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3, 354, 297
可供分配盈餘	1, 962, 917, 826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3 元/股)	237, 909, 85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 725, 007, 968

董事長:陳標福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董事會議規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作業內容 10.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1)公司之營運計畫。 (2)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3)依證券交易法(以下簡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u>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u>。 (4)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5)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6)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7)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8)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	五、作業內容 10.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1)公司之營運計畫。 (2)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3)依證券交易法(以下簡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4)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5)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6)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7)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8)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	茲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07.28 金管證發字第 106027112 號，爰修訂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u>公司設有獨立董事者，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u>	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五、作業內容 17.本議事辦法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議事規範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本議事規範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 本議事規範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議事規範第三次修訂於	五、作業內容 17.本議事辦法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議事規範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本議事規範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 本議事規範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議事規範第三次修訂於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u>本議事規範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五月二日。</u>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